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5日 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 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薪 酬与考核委员会部分委员讲行调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生效实施的《上市 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 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原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陈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不符合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任职条件。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充分发 挥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 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

一、审计委员会

调整前: 江涛(召集人)、王珂、陈文。

调整后: 江涛(召集人)、王珂、鲁骎。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调整前: 王珂(召集人)、朱斌、鲁骎。

调整后: 王珂(召集人)、陈文、鲁骎。

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 满之日止。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其他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其职责权限、 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均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细则等相关规 定执行。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6日